

潼关县 2024 年度耕地质量保护与土壤改良服务项目

三标段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 功能要求：为了实现耕地质量保护与土壤改良、农用地风险管控、本项目计划在潼关县指定区域耕地范围内采用“工程措施+化学措施+生物措施”实施耕地土壤利用、负责严格管控农用地风险管控及受污染耕地治理，实现提升耕地治理水平，改善土壤环境及质量。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5）《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7）《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4. 服务地点：潼关县指定区域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6. 本标段采购预算 138.55 万元，包括完成但不限于项目的土壤改良费、药剂费、管控费、治理费、人工费、验收费、管理费、税金、招标文件明示及暗示所有风险等所有费用，服务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